

证券代码：688184

证券简称：ST 帕瓦

公告编号：2025-082

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通过书面和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宝良主持，应参会董事9名，实际参会董事8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反映了公司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半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。董事会同意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上

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6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同意《关于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任职资格审查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振宇先生、王苗夫先生、祝德江先生、方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

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8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任职资格审查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蒋贤品先生、赵新建先生、陈祥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8）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《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，《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中涉及监事会、监事的相关条款不再适用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、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7）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、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、修订部分内部管理制度。

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下列21项子议案：

- 7.01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- 7.02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- 7.03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04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05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06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07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08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- 7.09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- 7.10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- 7.11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12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- 7.13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14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- 7.15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16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17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18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19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20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印章保管与使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7.21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中7.01至7.08子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

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、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7）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同意《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0）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下午14:00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30日